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
13樓

承辦人：專員 蔡麗雅

電話：03-3322101#7311

電子信箱：1002531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人事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企字第11200066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6800A_1120006691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2000669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「人事個案智慧共享
整合平臺」業增建警察（消防）人員、醫事人員及交通事
業人員人事案例，請查照並自行下載運用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10月31日總處綜字第
11210021161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處所屬各專任人事機構

副本：電 2023/11/01 文
交 09:01:05 換 章

人事室 112/11/01 09:18



1120009039

有附件